

没有冻结咋办不下营业执照

工商所:属于当初政府规划的拆迁片区,我们也着急

近日,市民崔先生反映,自己急着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却始终办不下来,工商所工作人员告知因房屋冻结。但是经过多方查询,发现根本没有冻结文件。18日,工商所负责人回复,办不了营业执照是因属于政府规划的拆迁片区,是历史遗留问题。

本报记者 孟燕
实习生 刘艳 尹彧

▶崔先生经营的化妆品店,办不下营业执照挺着急。
本报记者 孟燕 摄



地。即使当初有冻结通知,也早就该解冻了。”崔先生强调。近日,匡山工商所工作人员表示,冻结文件是多年前发的。“当时有规划图,现在没有接到解冻文件,我们也没法办。”

让崔先生不解的还有,既然315号因房屋冻结不能办证,为什么旁边一家经营炒货的店办下了营业执照,发照日期为2014年9月9日,到期时间为2017年。“我问了旁边有两家也不能办,还有一家就办了。”

根本没有冻结文件

“就是有也早作废了”

工商所以房屋冻结为由不给办营业执照。“冻结通知内容是什么?期限是多久?”崔先生较真了。他前往槐荫区房管部门以及城建部门,都没有查询到当初相关的冻结文件。记者了解到,2010年2月,济南市政府曾经召开会议,其中“为民办十二件实事”中有一项为开发森林公园,即后来的森林公园扩建工程。当时把整个张庄片区全部列入规划中,张庄路315-3号在规划范围内。



原商户赵先生的营业执照,发照日期为2012年。

本报记者 孟燕 摄

“我当时就是指挥部的,好多事情都是我去办的。”18日上午,在森林公园办公室,曾经是济南森林公园建设指挥部拆迁组组长的宋先生回忆,当时并没有下发冻结通知文件,只是口头协商告知。“当时要求自来水厂把这个建筑拆除,但是后来没有拆。现在建设指挥部都没有了,就是有相关文件也早作废了。”

18日下午,济南市建委征收拆迁管理处工作人员明确

表示,森林公园扩建并没有下发过冻结通知。记者在济南市建委官方网站上也没有查询到相关冻结文件。“拆迁冻结期限最长也就是一年。”工作人员提醒。

记者查询,《济南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第九条明确规定,“拆迁冻结期限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需要延长冻结期限的,必须经房屋拆迁主管部门批准,延长冻结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工商所答复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调研处理

18日,匡山工商所负责人李女士对问题做出了回复。

“张庄路315号片区办不了营业执照,是因为这里属于当初政府规划的拆迁片区,是历史遗留问题。”李女士强调。“济南市城市园林绿化局下发了规划图,当时拆迁范围包括二环西路东侧,张庄路北侧,兴济河西侧。张庄路315-3号也在这个范围内。”李女士表示,工程启动后,森林公园东侧也就是315号所在位置的一些门头房都已经拆除,没有业户了。

后来因为特殊原因,森林公园扩建工程停滞。2012年左右,已经拆除的这片空地又有业户陆续回来经营。“自来水厂重新在315号盖了门头房,共有十多间房子。从2013年开始这片区域业户规模更大了。”

“我们也挺为难,这是政府规划的拆迁片区,比较特殊。”李女士强调,崔先生反映问题之前,工商所就多次调研,并作为今年的工作重点。“以前也请示过区政府,还没有明确答复,现在也在往上递交申请材料。”



前年交了安装费 至今还没用上气

居委会:两个月内保证通气

本报3月18日讯(见习记者 郑帅 实习生 王苏巍)“居委会收了每户3600块钱的燃气安装费,如今已经是第三个年头了,还没有通上天然气。”梁府小区居民王女士无奈地说。18日,居委会负责人承诺,两个月内一定给居民通上天然气。

梁府小区居民告诉记者,早在2013年初,小区1200多户居民每户向所属的黄桥小区居委会交了3600元的燃气费,用来给小区通天然气。黄桥小区居委会与济南振利达液化气公司签订了燃气开发合同,随后振利达公司给小区居民家中安装了天然气管道,可是至今居民家里也没通气。

“居委会把振利达告到法院,也已经开过庭了,但是对方一直不露面,振利达公司的人也联系不上了。我们认为居委会对这事有责任,他们找了没有资质的公司安装天然气。”居民张女士说。

据港华燃气公司的工作人员介绍,梁府小区不通天然气是因为振利达公司在小区安装的天然气管道不符合标准,存在安全隐患。“振利达铺设的这些管道从设计到施工,还有所用的材料都存在很多问题。我们要求黄桥小区居委会提供设计资质证明、施工材料采购证明以及施工队资质,以保证供气安全,但是居委会一直没有提供相关材料。”该工作人员称。

黄桥小区居委会一位姓赵负责人称,天然气改造的施工单位是振利达公司,该公司原本与港华燃气有合作协议,但后来两个公司之间不知出现了什么问题,导致小区通天然气的事被搁置了。“市公用事业局的领导和港华公司那边已经协调过了,保证两个月内给大家通上天然气。”

同一小区水电收费咋俩标准

物业:部分楼房为商用,执行商用水电价格

近日,家住在力高国际3、6、10号楼的多位业主反映:从去年10月入住以来,一直都是按照商用水电价格来缴纳水电费。而小区的其他业主是按照居民价格来缴纳水电费的。为什么居住在一个小区却存在两个收费标准?

本报记者 蒋龙龙
实习生 王伟 王宫钦

居民:同样是小区住宅 水电费差别很大

小区业主张先生告诉记者,该小区有多栋楼房,只有3、6、10号楼采用商业用水电价格,目前交给小区物业的电费1.1元一度,水费5.5元一方。“小区里其他住宅楼都是执行居民生活用水电价格,我们的房子也是用来居住,为什么我们价格这么高?”

居民刘先生告诉记者,当初在购房时,销售人员承诺可以变更用水用电性质,将商业用电用水更改为居民用电用



部分居民用户正在申请将水电由商用改为民用。

水。入住后,很多买房用来居住的业主多次找物业和开发商反映,想将用水用电的性质进行变更,“减少居民的开支。”

据一位居民介绍,在3、6、10号楼中有170多户是居民住宅,“还有些挂着牌子的公司。”他介绍,按照物价部门的规定,水电费应该按照住宅的实际用途来缴纳。“这些买房纯居住的居民缴费标准应该换成居民用

水用电。”

物业:三栋楼为商业楼 收费并不违规

18日上午,记者来到了力高国际小区,看到3、6、10号楼办公和住宅并没有明确的楼层区分。多位买房用来居住的业主向记者表示,“希望可以安装一家一户的水电表,并按

照居民用水电来收费。”

负责力高国际小区物业管理的中泰物业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介绍:“3、6、10号楼规划为商务公寓。”这些居民买楼的合同上写明的也是商用性质。物业公司按照规定,执行商业用电及用水价格。“收取水电费用的工作上一直是合理合法,不存在什么问题。”

供电公司:改电要由物业申请 还要到居民家审核

据一位业主介绍,这三栋楼的170多位业主已经登记了变更用电申请表,目前还差物业与开发商在申请表上盖章。

高新区供电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这些居民要改电表,必须要让产权单位,也就是物业写个申请。“供电公司接到申请后,会到小区申请居民家中实际考察。”供电公司工作人员会实地检查是不是确实作为纯居住所用。

他还介绍,由于这三栋楼用的是总表,“当这部分居民改电完成后,商用的还是按照商用的来缴电费,民用的按照民用的来缴,到时会按照一定的比例来分配。”